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308號8樓
承辦人：葉育婷
電話：02-81616800 分機818
傳真：02-87722003
電子信箱：maggie_yeh@fhtrust.com.tw

受文者：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復信經字第11000000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因本公司內部人員職務內容調動，擬變更貴公司全權委託本公司操作之「安達人壽全權委託復華投信代操全球贏新投資組合-累積投資帳戶」及「安達人壽全權委託復華投信代操全球贏新投資組合-月撥回（現金）投資帳戶」投資經理人，詳如說明，請查照惠復。

說明：

- 一、依據貴我雙方於民國（下同）107年12月20日簽訂旨揭投資帳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契約規定辦理。
- 二、自110年1月31日起，旨揭投資帳戶之投資經理人由林昆毅變更為簡沅宜，隨函檢附全權委託投資契約附件四新任投資經理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訊乙份（詳附件）。
- 三、如貴公司同意，敬請於前述生效日前，以全權委託投資契約約定之方式回覆同意。



正本：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周輝啟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308號8樓
承辦人：葉育婷
電話：02-81616800 分機818
傳真：02-87722003
電子信箱：maggie_yeh@fhtrust.com.tw

受文者：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復信經字第11000000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因本公司內部人員職務內容調動，擬變更貴公司全權委託本公司操作之「安達人壽全權委託復華投信代操全球贏新投資組合-累積投資帳戶」及「安達人壽全權委託復華投信代操全球贏新投資組合-月撥回（現金）投資帳戶」投資經理人，詳如說明，請查照惠復。

說明：

- 一、依據貴我雙方於民國（下同）107年12月20日簽訂旨揭投資帳戶之全權委託投資契約規定辦理。
- 二、自110年1月31日起，旨揭投資帳戶之投資經理人由林昆毅變更為簡沅宜，隨函檢附全權委託投資契約附件四新任投資經理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訊乙份（詳附件）。
- 三、如貴公司同意，敬請於前述生效日前，以全權委託投資契約約定之方式回覆同意。



正本：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周輝啟



附件四：雙方同意指定投資經理人及代理人之資料

一、投資經理人姓名：簡沅宜

學歷：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經歷：(一)復華投信：99年4月~103年8月；107年3月~迄今

董事長室(99年7月~102年5月)

股票研究處(102年6月~103年8月；107年3月~107年7月)

全權委託二處(107年8月~109年12月)

全權委託三處(109年12月~迄今)

(二)安聯投信：103年9月~107年3月

產品暨行銷部(103年9月~107年3月)

二、代理人：由乙方安排符合全權委託經理人資格之人員代行投資經理人職務。

三、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兼任共同基金經理人之情形，及所採取防範利益衝突之措施，內容如有異動時，由乙方通知甲方：

(一)兼任情形：無。

(二)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如兼任共同基金經理人，乙方所採取防範利益衝突之措施：

1. 為確保公平對待所有客戶，同一經理人同時管理多個投資帳戶時，其投資帳戶交易應符合以下規範：

(1)未採行綜合交易帳戶進行交易者，應按帳戶代號決定每日委託交易順序，並採每日分梯下單。

(2)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以電腦撮合方式交易之有價證券，得不受前述交易規範限制。

(3)以綜合交易帳戶及未採行綜合交易帳戶進行交易之委託交易流程、控管機制、成交分配作業程序及成交後錯帳之處理程序，應依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2. 指派副總經理級以上高階主管，針對同一經理人所管理之不

同投資帳戶之績效進行評估，按月檢視其操作有無偏離投資或交易方針、是否具一致性、差異原因之合理性及相關處理措施。

3. 除有為符合法令、契約約定及公司「反向買賣交易規定」，且經權責主管事先核准者外，應遵守同一經理人不同投資帳戶間不得對同一標的，於同一日作相反投資決定之行為，另對於短時間內作相反投資決定之行為，應符合乙方「短線交易規範」。
4. 有關前項所稱不得對同一標的作相反投資決定之行為，不包括投資標的為向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或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申購買回之開放式基金在內。但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從事上開行為，應於投資決定時，載明合理分析依據及充分說明其必要性，並事後報權責主管備查。